

证券代码：832660

证券简称：恒成股份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广东恒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8 月 2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8 月 7 日 以电子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宋华良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予以汇报。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编号：2020-032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要求，公司

监事会对公司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对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、全国股转公司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2）监事会未发现公司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。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广东恒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8 月 24 日